

清代四川民间义渡的社会功能整合

杨文华

【摘要】义渡在地方社会主要承担着交通职能，作为一项重要的地方公共事业，政府、士绅和普通民众都参与其中，因此义渡同时也是地方政府和地方势力整合社会、发展经济和繁荣文化的重要依托物。作为一个移民社会，义渡的设置与运营是四川移民社会整合的重要手段和结果。在清代四川义渡的设置、经营、管理与发展过程中，政府与地方精英等各种社会力量参与其中，彼此消长，在不同时期发挥了各自的作用，义渡从某种程度甚至成为不同社会群体利益整合的重要因素，特别是社会精英崛起的重要依托。分析义渡的设置与管理、发展与变迁是审视和理解清代四川区域社会的重要视角。

【关键词】义渡；四川；区域社会；社会整合

【作者简介】杨文华，博士，四川外国语大学社会学系副教授。（重庆，400031）

【基金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清代长江上游地区津渡变迁与社会发展研究”（15BZS158）

津渡是地方民众或地方政府为了克服江河（湖泊）阻碍而普遍设置的交通设施，是陆行过水的必经之所和便民设施。根据是否向过往行人收取资费可以将津渡分为两类：一类为资渡（或称私渡），由民间自备渡船载人过河、并向渡过行人收取一定费用、以盈利为目的；另一类为非盈利性津渡，包括官渡和民间义渡。义渡是指津渡建设、运营管理费用全部由捐赠者承担，行人过河免费的公用渡口，“凡义渡不取渡者之货”。^①义渡概念包含两层含义：首先，从文化的角度看，义渡建设在古代社会属于“善举”或“美举”，官或民出于自愿捐钱置产取佃以维持津渡的运营管理，行人过河不需要支付任何费用；其次，从社会的角度来看，义渡与“私渡”相对，是指渡口属于公用交通设施，不属于某个人或者家族私有。^②

四川境内河网纵横，境内交通主要依赖水路。为保障水路畅通，交通要津广泛设置津渡。清代以前，四川津渡的渡船多由私人置设，资渡占了四川津渡的绝大多数。道光以来，“各属绅民捐资购置田业，设立义渡会，于渡口设立船只，或搭造木桥以利济涉。所有常经费，即由田租项下开支，而后民不病涉。”^③这种行人过渡的免费渡口，一般将其视为义渡。四川义渡并非兴起于清代，但是清代是四川义渡数量最多、管理最完善的一个时期，也是地方志材料中明确记载最多、最详尽的一个时期。义渡的广泛设置体现了清代四川经济的繁荣，对四川地方社会交通的畅通以及社会和谐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同时，义渡是重要地方公共事务，义渡的设置、经营、管理与发展过程中，政府与地方精英等各种社会力量参与其中，彼此消长，在不同时期发挥了各自的作用。义渡从某种程度甚至成为社会整合的重要因素。因此，分析义渡的设置与管理、发展与变迁是审视和理解清代四川区域社会的重要角度。在区域社会史和交通史的研究中，对四川水路与津渡的研究仅有蓝勇等学者略有涉及，^④但是有关义渡的研究成果尚未谋面。本文从历史文化地理角度，从义渡与移民社会、义渡与地方精英两个方面，对清代四川义渡进行梳理，希望能深度审视清代四川区域社会发展状况，并起到抛砖之效。

一 义渡与四川移民社会整合

①[光绪]《蓬州志·纪川篇第三》。

② 修彩波：《试论 20 世纪上半叶中西交通史学科的形成及特点》，《东岳论丛》2012 年第 9 期。

③ 鲁子健：《清代四川财政史料》，四川省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84 年，第 153 页。

④ 可参照蓝勇先生的系列研究成果。如蓝勇：《四川古代交通路线史》，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89 年；《古代交通生态研究与实地考察》，四川人民出版社，1999 年；《西南历史文化地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 年；《长江三峡历史地理》，四川人民出版社，2003 年。

（一）清初四川社会动荡与移民社会的形成

人日众多的四川原本是历朝粮、税的重要地区，也是西南边睡和民族区域的连接地带，在政治、经济和军事方面都有着十分重要的地位。但是“自经明季兵变，地广人稀”^①，四川地区呈现一片残破凋零景象。据统计，“清初四川土著遗留的下限是 150 万，其上限应不超过 250 万”^②。

面对这种局面，清朝政府自顺治年间开始移民实川，然而由于受战争等因素影响，移民时断时续，并且移民的规模较小。直至康熙二十年（1681 年）四川战争结束，大规模的移民运动才拉开序幕。从康熙二十二年（1683 年）至乾隆六十年（1795 年），清廷对川移民政策不断完善，并且保持了政策的连续性，直到嘉庆以后，大规模的移民运动才接近尾声。此次持续时间长达一个多世纪的移民运动，“涉及中国广大的地区，包括湖南、湖北、陕西、广东、广西、福建、江西、山西、甘肃、云南、贵州等二十多个省区。”^③移民进入四川的主要通道为以重庆为中心的川东长江通道，北部地区的川陕、川甘通道、四川东南地区的通道，以及四川西南地区的川滇通道。其中，川东通道进入的移民规模最大。^④据统计，通过此次移民运动大约有 500 万人移入四川。至嘉庆十七年（1812 年），四川人口已达 2000 多万，^⑤成为全国人口最多的省区。蓝勇先生认为，总的来说清代中后期土著和移民的比例在 33 % 左右。^⑥移民在各地区所占比例基本上都已超过 50 % 以上，据此可知，“嘉庆以后的四川社会已基本上是个移民社会。”^⑦

（二）义渡所体现的移民在地化的实现

移民是一种经济行为，同时也是一种文化行为和社会行为。注入式的巨量移民进入四川地区后，如何实现社会的重新整合是一个重要的议题。社会整合是社会不同的因素、部分结合为一个统一、协调整体的过程及结果，是“社会利益的协调与调整，促使社会个体或社会群体结合成为人类社会生活共同体的过程，简言之，就是人类社会一体化过程。”^⑧对于清代四川社会来说，社会整合的过程主要是移民的土著化（或称在地化）的实现及移民、土著隔阂与差异淡化乃至消除的过程，也即移民与当地土著相处、融合、实现社会利益的协调与调整、完成新的区域社会整合并最后实现移民的土著化和新四川人的一体化的过程。

王东杰先生认为，“在社会层面上，入川移民经过了一个由分到合、由保持强烈的原乡认同到转向新家乡的过程。一般认为，至迟在嘉道时期，这一过程已大致完成。”^⑨曹树基先生和陈世松先生同样认为四川移民土著化的时间为嘉道时期。^⑩义渡兴建时间大多是清代中期以后，这与学术界所认同的清代四川移民社会整合完成的时间大体一致。义渡的设置与运营体现了移民社会整合的过程与结果，同时也是管窥移民社会整合的重要窗口。

清代是地方志编纂最多、最集中的时期。地方志的大量编纂一方面是官方统治的需要，同时也是新的地缘关系与地缘社会认可的需要。移民社会整合的完成和新乡土认同的形成，需要文字性的纪念与证实。清代以前，义渡、津渡材料少见，这与方志的缺失有关。清代，随着地方志的编纂，有关义渡的材料在地方志中被大量记载。

清代四川文献中记载的 300 余座义渡中有许多为移民所建。光绪《资州直隶州志》中共一记载有义渡 6 座，其中 3 座

① 赵尔巽：《柯劭忞》卷一二〇，《清史稿·食货志—户口》，中华书局，1977 年。

② 蓝勇、黄权生：《“湖广填四川”与清代四川社会》，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年，第 25 页。

③ 王纲：《清代四川史》，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1991 年，第 785、193 页。

④ 谭红：《巴蜀移民史》，巴蜀书社，2006 年，第 571—573 页。

⑤ 王笛：《跨出封闭的世界——长江上游区域社会研究：1644—1911》，中华书局，2001 年，第 61、72 页。

⑥ 蓝勇、黄权生：《“湖广填四川”与清代四川社会》，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9 年，第 25 页。

⑦ 林移刚：《民间信仰与清代四川移民社会整合》，《云南民族大学学报》（哲社版）2014 年第 2 期。

⑧ 关卜杭生：《社会学概论新修》，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3 年，第 42 页。

⑨ 王东杰：《“乡神”的建构与重构：方志所见清代四川地区移民会馆崇祀中的地域认同》，《历史研究》2008 年第 2 期。

⑩ 曹树基：《中国移民史》第六卷，福建人民出版社，1997 年，第 108 页；

陈世松：《大迁徙：“湖广填四川”历史解读》，四川人民出版社，2005 年，第 560—566 页。

为广东移民设置^①；道光《保宁府志》卷10，《輿地志上·津梁》载“兰草渡，… 乾隆中客民曹锡武置田给费。”^②类似记载有40余处。这些关于义渡的记载无疑有利于强化地区意识，增强移民对居住地的自豪感，形成地域性榜样与权威，并在地方志中加以强化和传承。

日本学者山田贤将清代四川地域社会整合归纳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是“同乡聚居”——移民的流动通常以数口之“家”为单位，与语言、习俗相同的同乡聚居而成为同乡村落；第二阶段是形成“宗族”——在同乡聚居地区成长起来的有实力的同族集团，脱离同乡聚居而向同族聚居的形态转化，成为体现传统社会生活理想的组织；第三阶段是地域精英参与公权力。^③清代四川义渡的设置主要是在山田贤所说的后两个阶段。谭红认为，清代四川移民中“举家迁徙入川是主要的人川形式”。^④单纯依赖家庭的繁衍而形成的宗族在清代中期并不强大。因此，移民社会组建的家族往往是“核心家庭以外还有近亲一并迁移入川的那种最宽泛的形式”。^⑤嘉庆前后，随着第三代移民的成长，这种并不具体的原乡情结慢慢淡化。在土地竞争基本结束之后，依靠新的家族力量立于当地、获得更多社会资源和社会地位成为移民的主要任务。因此，借助修谱、建祠以及积聚族产等手段来强化家族认同和本源意识显得尤为重要。以家族的名义修建义渡成为彰显家族实力、标注区域社会中的存在感和增强家族凝聚力的重要手段。清代四川方志中以家族名义设置的义渡很多。如江津县有“卞公济渡”，是乾隆十九年（1754年）“思里十都卞姓人捐募，买义渡田一股，年租三十石”^⑥。万州“湖滩义渡，张姓置。”^⑦还有许多义渡是由某些家族提供主要设备，有些还以家族姓氏命名。如“沙湾渡，… 张姓设渡船一只。”“费家渡，… 费姓设渡船四只。”^⑧渡口修建和运营后，既可以作为族产，又可以作为家族荣耀使新家族在区域社会中立足。因此，清代四川所修撰的族谱中，对家族设置义渡等情形也多有记载。

随着移民生活的稳定和生活圈的不断扩大，社会生活成为移民关注的主题。村落、乡镇等基层社会的稳定和繁荣事关移民生活的稳定与幸福感的获得。因此，移民和土著在慢慢消除隔阂和矛盾之后，开始交流与合作，共同参与公共事务，强化社会的建设与管理，并不断强化主人翁意识和新的乡土观念。如光绪《资州直隶州志》载：“山下二渡，一广济渡，乾隆十二年粤东南华会建，并田地一处。”^⑨移民和土著共同参与公共渡口修建或者设置义渡等地方公共事务既是移民土著化的表现，也是移民土著化和融入四川社会的手段和过程。同时，义渡作为慈善事业在一定程度上吸取了社会富有者的财产，有利于形成地方经济共同体，因此有利于社会整合的实现。资州水南渡，顺治时只有一小舟，乾隆中“粤众施义舟三艘，州人共设普济舟三艘，乡人更设义舟一艘，俱有产田。又常乐寺僧定慧施田地一分，归普济渡，作渡夫岁需工食之货。”^⑩移民、土著与地方僧人共同捐建义渡，充分体现了不同利益群体在社会公共事务上的高度一致和对区域社会的高度认可和归属感。

二 义渡与地方社会群体力量的变化

义渡在地方社会主要承担着交通职能和经济功能。同时，义渡也是一项重要的地方公共事业，对于地方百姓来说，义渡是做“义举”，一般由当地官、绅、宗庙、祠堂或民众中好作善事者出面承头，倡议捐募集资兴办。在义渡设置过程中，政府、士绅和普通民众都参与其中。因此，义渡的设置和运营反映着地方社会的变迁和群体力量的变化格局。义渡同时也是地方政府和地方势力整合社会、发展经济和繁荣文化的重要依托物。

清代四川义渡修建主体多元化特征明显，有官修、绅修和民修等几种类型的义渡。（见表1）官员、士绅和广大民众是义

① [光绪]《资州直隶州志》卷三《輿地志·关津》。

② [道光]《保宁府志》卷十《輿地志上·津梁》。

③ [日]山田贤：《移民的秩序——清代四川地域社会史研究》，曲建文译，中央编译出版社，2011年，第2页。

④ 谭红：《巴蜀移民史》，巴蜀书社，2006年，第519页。

⑤ 林移刚：《川主信仰与清代四川社会整合》，《西南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13年第5期。

⑥ [光绪]《江津县志》卷二《地輿志·津梁·救生船·义渡》。

⑦ [同治]《万县志》卷一二《义局》。

⑧ [嘉庆]《键为县志》卷二《建置志津梁》。

⑨ [光绪]《资州直隶州志》卷三，《輿地志·关津》。

⑩ [光绪]《资州直隶州志》卷三《輿地志·关津》。

渡的主要建设主体，不同建设主体在不同时期对津渡的建设和管理的过程中所起的作用不同，在地方社会中扮演的角色也存在一定的差异。清代前期，义渡作为公共事业由地方政府主导，地方精英尚无足够力量承担义渡的兴建与运营；清代中期以后，随着地方精英的崛起和壮大，士绅和普通民众中的更多力量参与到义渡建设；至清末，地方精英和普通民众逐渐成为义渡等地方公共事业的主导。总体来说，以地方精英为主体的社会群体，包括士绅阶层和富裕的乡民，是义渡设置的主要力量，这个趋势和清代四川地方社会的发展一致的。

表 1 清代四川义渡建设主体数量及所占比重表

修建主体	官员倡议或者主持捐建义渡	士绅捐办义渡	百姓捐办义渡	僧侣捐办义渡	不详	合计
津渡数量(座)	48	105	129	3	38	323
所占比重(%)	14.9	32.4	39.9	1.0	11.8	100

资料来源:《中国地方志集成·四川府县志辑》,巴蜀书社,1992年;嘉庆《四川通志》。

(一) 清代中期前官府对义渡设置的主导

官员修建、管理津渡是加强国家对地方的控制和实现中央集权的重要手段。清初四川地区土著人口大量损失，原有的地方力量也随之瓦解。在能辅助政府维持社会秩序的地方力量崛起之前，强势的政府加强了对地方社会的控制，地方原本的权力结构暂时处于失衡阶段。同时，清初四川是以移民为主体的人口结构，各地移民填补剩余空间和实现新的区域社会整合需要一个过程，移民社会中尚未有力量立刻聚集起来并参与到地方公共工程中来。传统的公共组织——宗族等尚处于新的形成和发展期。虽然地方精英已经拥有一定力量，但还是无法取得主导地位因此，政府当仁不让地成为了义渡等地方公共建设的主导。

清中期以后，清政府面临内忧外患，地方政府的财政危机也越来越明显，用于公共事务建设的经费严重缺乏。地方政府每年征收赋税之后，绝少用于维持修建义渡这样的公共事业，使得义渡基本处于自生、自存、自灭的“不作为”状态。同时，相对于关系国计民生的重大地方公共事务，比如赈灾、水利工程等，官办义渡在诸多公共工程中并不为政府所重视。

(二) 清代中期后社会精英主导义渡建设与运营

在中国传统社会，封建政权实际上难以全面深入地介入到高度分散的乡村社会中去，地方社会秩序的维持一般依赖正式的政府机构和非正式的士绅及其他地方精英。“人们也可以把士绅在他们家乡所提供的功能称为‘士绅功能’。”^①士绅作为处于地方领袖地位和各种特权的群体，往往是这些规章制度的制定者与执行者，在维护地方社会的秩序中发挥着重要的作用。“从文教仓储、水利赈济到道路津梁、社会保障，几乎全部是代表基层社会实体组织的族绅、邑绅主持。这些都反映了上层政权对基层各实体组织的次级统治的依赖”。^②清初，地方士绅零星地参与津渡建设。清中期以来，地方政府的财政危机的加剧使得地方政府再也无力投资地方公共事业。随着移民的大量入川以及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乾嘉时期四川的文化教育逐渐恢复和发展起来。乾嘉以后，四川地区士绅

开始作为一个完整的、有影响的政治、经济和文化集团出现在历史舞台上，由一种被动、零星的个人行为变为积极、主动参与义渡建设与管理的群体行为，并成为设置义渡的主要力量。（见表 2）部分原系官办津渡，也被地方精英接管为义渡并获得管理权。

① 张仲礼：《中国士绅的收入》，费成康等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年，第42、46

② 张研、牛贯杰：《19世纪中期中国双重统治格局的演变》，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2年，第10页。

表2 清代四川绅修义渡各朝代数量及密度分布表

年代	顺治	康熙	雍正	乾隆	嘉庆	道光	咸丰	同治	光绪	宣统
津渡数量(座)	1	1	1	8	16	23	25	18	7	5

士绅的各个阶层，包括举人、贡生、生员、监生、序生等都参与到清代四川津渡的建设与管理中。整体而言，四川参与义渡建设的士绅以下层士绅（也称庶民士绅）为主，占到总数的 79 %（见表 3）。造成这种状况的原因是多方面的。在宗法关系重建过程中，移民运动以及与之有关的因素的干扰和冲击而受到削弱，上层士绅远不能恢复到过去的程度。因此士绅下层成为乡村社会的核心力量。加之清代四川地区的文化教育比较落后。上层士绅仅为一个较小的群体，能够参与到津渡建设与运营的上层士绅数量就更少了。

除士绅外，民众中的精英分子也成为义渡设置的重要力量。这些精英分子包括大量富裕乡民与家庭、享有名望的地方首民和会首等。这些群体所修建义渡占民修津渡的近 80 % 的比例（见表 4）。其中尤以“首民”最多。这些所谓“鲁民”，大多是年高有德的或宦隐、或致政归家的老者、或年事已高的家族领袖，他们都是地方精神领袖。

士绅等社会精英之所以大量参与义渡建设与运营是因为他们将参与社会公共事务作为权力、身份诉求的途径和向上的通道。社会精英“在承平之时，他们视自己家乡的福利增进和利益保护为己任，通过充当公益事业的倡导者和管理者，在诸如铺路架桥、赈饥救灾、兴修水利、创建学校、调解纠纷等日常事务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从而扩展自己对乡村社会的影响，进而获得地方性权威，即绅权。”^① 社会精英广泛参与义渡事务正是由于义渡建设是利国便民的社会公共事务，可以为士绅赢得地方上百姓的敬重和官方的赞许，进而获得地方性权威。“士绅权力的扩张与士绅建立善堂、义庄等社会保障组织的增加成正比，民众对士绅文化权力的认可和遵从的程度，源自士绅对民众提供社会保障责任的多寡，权利和义务的对等关系在这里表现得尤为清晰。”^② 地方上的各种组织，如义渡、义集、乡约等“通过连带责任、相互扶助以及利用原有土俗惯例，组成一整套完整的‘私’的系统”。^③ 成为国家政权体系之外，另一种统治中国农民的权力。

表3 清代四川绅修义渡主体身份表

上层士绅	刺史	训导	州牧	邑令	知县	典史					
合计:20座	1	1	1	3	12	3					
下层士绅	贡生	举人	监生	生员	武举(武生)	庠生	廪生	国学	绅耆	士绅(绅首)	绅粮
合计:85座	8	4	11	8	4	5	5	8	12	14	6

资料来源:《中国地方志集成·四川府县志辑》,巴蜀书社,1992年。嘉庆《四川通志》。在进行清代四川绅修津渡身份统计时,每一座津渡均按照身份统计,不考虑人数的具体数目。譬如同治《彰明县志·津梁志》载:“普善渡,道光三十年,邑监生杨文彦等倡首募置,夏以舟渡,秋冬则联舟作浮桥,行人称利济焉。”在统计时仅统计监生身份一次,因为方志记载为‘邑监生杨文彦等’,我们无法准确知道具体的人数。如果同一座津渡涉及两种身份,则统计为两次,如道光《富顺县志·山川下》载:“赵化镇下渡,康熙五十八年,贡生易钧、生员刘徽、及罗、唐、曾三姓,募众造船,置田亩,以赡渡夫。”文章在统计时,不考虑人数的具体数目,仅考虑贡生和生员两种身份,所以贡生和生员分别统计为一次。

①杨国安:《明清两湖地区基层组织与乡村社会研究》,武汉大学出版社,2004年,第296页。

②徐茂明:《江南士绅与江南社会(1368—1911)》,商务印书馆,2004年,第67、66页。

③傅衣凌:《明清社会经济史论文集》,人民出版社,1982年,第73页。

表4 清代四川民修义渡主体身份表

修建主体	耆民捐 建义渡	家庭捐 办义渡	富裕乡民 捐办义渡	首人、会首 捐办义渡	僧侣捐 办义渡	其他	合计
津渡数量(座)	48	15	10	35	3	18	129
所占比重(%)	37.2	11.6	7.8	27.1	2.3	14	100

资料来源:《中国地方志集成·四川府县志辑》,巴蜀书社,1992年;嘉庆《四川通志》。

社会精英在义渡建设中可以名利双收。“士绅作为社会的知识精英层,其化民成俗的方式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以自身良好的道德品行感化下层民众;一是通过各种社会基层组织(如乡约、社学、宗族、善会)直接教化民众。”^①清代四川地方志在记载津渡时的道德价值取向比较明显,官渡记载一般较简单,民间收费的津渡很少录入地方志,而关于义渡一般都有较详细的记载,除了渡口名称,位置,津渡的主体也予以录入,不乏有关赞颂津渡设置者美好品行的词句,有些还有碑记,详细记录其修建情况,以及乡民赞誉、官方奖励等。同时,一些义渡的设置还可以增加社会精英的经济收入。“从经理地方事务获得的最重要的收入之一,出自对公共工程项目的创立和经办,其中包括道路、桥梁、渡口、航道等交通设施”^②。士绅等社会精英设置的津渡中,有一部分设有相应的管理机构(如义渡会),经营渡产、监管渡夫,首事者(通常为下层生员)也因此而获得一定的收入。义渡建设成为士绅与宗族势力控制交通运输的工具,并且津渡往往和集市结合,士绅通过对交通运输的控制还可以达到对本地市场的操纵,从而维护本地的商业利益。

三 结语

在清代四川,义渡的功能是多方面的。义渡作为重要的交通设施,具有交通和经济的双重功能,义渡的设置与运营与四川经济的发展相辅相成。同时,义渡还具有重要的社会、文化功能,是调整区域群体利益、实现社会整合的重要媒介,对作为移民社会的四川区域社会整合起过重要的作用,也是不同社会群体的利益诉求的重要通道,与不同社会力量的此消彼长密切相关。

清代四川义渡建设、运营的主体是多元化的。政府、士绅与民众等不同利益集团“你方唱罢我登台”,从而保证了津渡不因某个主体的退出而凋敝,保证了其功能的延续性和地方经济的持续发展。清代末年四川津渡在战争和经济萧条的情形下仍然保留着规模和效益的双重繁荣就是典型例证。义渡作为一种纯粹民营义举行为是对国营地方公共事务的极佳补充。通过多种主体的参与,使官方、士绅及普通民众都能在社会公共事务中体现相应存在与价值,不仅缓解了地方政府财政压力,也给地方中上层提供了展现自我的平台和向上流动的渠道,增加了社会互动的平台和利益诉求与表达的渠道,营造了更多社会流动的通道,同时也使普通民众享受了更多国家富强与经济发展所带来的时代性的实惠。这与当代中国主要由国家和政府垄断地方交通与基础设施、独立操持地方公共事务形成鲜明的对照。近年来交通系统中国家资本的巨额投入、垄断利益集团的日渐巨大以及贪污腐败行为的屡见不鲜都说明了这种体制的缺陷。清代四川义渡经营为今天中国区域交通运营模式的改善提供了相应借鉴。地方政府同样可以大胆鼓励经济、交通落后地区的义举型的交通设施修建与运营,实现地方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主体的多元化,更多发挥交通基础设施在实现地方社会整合中的重要作用。

① 徐茂明:《江南士绅与江南社会(1368—1911)》,商务印书馆,2004年,第66页。

② 张仲礼:《中国士绅的收入》,费成康等译,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2001年,第42、46页。